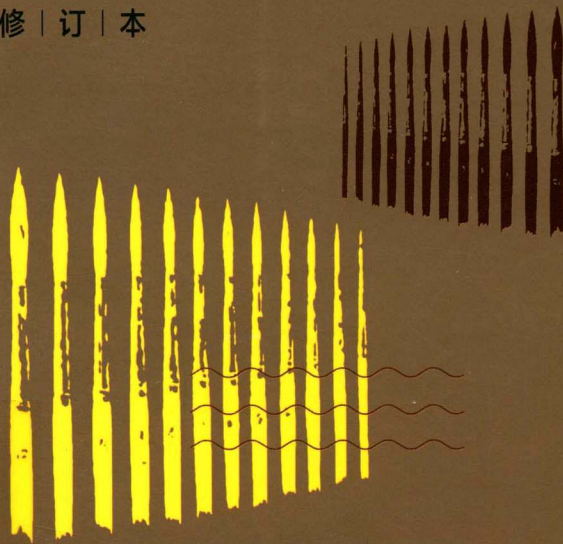


SECRETARY HISTORY OF CHINA

修 | 订 | 本

中国秘书史



杨剑宇

| 著 |

国内外首部秘书史专著
获国家级优秀教材奖、
上海市高教系统优秀著作奖等多个奖项

上海人民出版社

SECRETARY
HISTORY
OF
CHINA

中国
秘书
史

修 | 订 | 本

杨
剑
宇
—
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秘书史/杨剑宇著. —修订本. —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 2018.3

ISBN 978-7-208-15034-8

I. ①中… II. ①杨… III. ①秘书学-历史-中国

IV. ①C931.46-09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8)第 038283 号

责任编辑 王梦佳

封面设计 人马艺术设计·储平

中国秘书史(修订本)

杨剑宇 著

出 版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发 行 上海人民出版社发行中心
印 刷 上海商务联西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90×1240 1/32
印 张 15.5
插 页 2
字 数 356,000
版 次 2018 年 5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8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208-15034-8/K·2717
定 价 55.00 元

自序

我国的秘书工作已经存在了几千年，早在商朝就产生了专职秘书史官，商末建立起中央秘书机构——太史寮，此后，秘书机构不断演进成熟，秘书官吏名目纷繁，各项秘书工作制度与法规逐渐完备，秘书官吏秉笔直书、忠于职守等优良传统世代相传。这些自然也是中华文明的组成部分。然而，却无人对之做过系统的研究。

寻溯中国秘书工作产生、发展、成熟的历史轨迹，重现历代秘书工作的面貌，探究其规律，总结历史经验和教训，继承和发扬优良传统，这既有助于弘扬中华文明，也能取其精华，古为今用，有益于现实的秘书工作。

我是历史学专业的毕业生，又在高校担任过秘书，专业的学养背景和职业岗位的经历，使我颇感兴趣于这一秘书和历史的交叉领域，产生了开创和从事中国秘书史研究的志向。于是，我一头扎进古籍，从汗牛充栋的典籍中搜求寥若晨星的史料。经数年排除困难，艰辛耙梳，积累编排，考订甄别，探索构思，终于撰写成专著《中国秘书史》一书，于1988年7月问世后获得学术界好评，先后获得所在大学著作评选一等奖、上海市高教系统优秀著作奖、全国学会著作评比一等奖，被众多高校用作教材后，又

经系、院、校、上海市教委、国家教委层层逐级评选，1992年被评为国家级本科优秀教材，2000年被国家教委定为全国自考统考本科指定教材，并被《文汇报》《解放日报》等媒体介绍，被国外翻译。此后，笔者继续在此领域探索、笔耕，又发表了60多篇论文。

2004年起，上海人民出版社组织实施选编“专题史系列丛书”工程。这是传承、弘扬学术成果的远见之举，是有益于学术界的一件功德之事。蒙该社厚爱，拙作被列入选编计划。笔者遂在原著和数十篇论文的基础上，作进一步研究，推敲斟酌，删改增补，重写成此部专题史，于2007年12月出版，是为学术版。

在上海人民出版社支持下，本书如今得以修订再版。再版原因主要有几点：

第一，拙作承蒙学术界许多同行厚爱，这些年来，不断来询问能否再版。

第二，2007年拙作首版时，还没有秘书学专业。2012年，秘书学专业被列入教育部本科目录。至今，已有100多所高校设置了此本科专业，近10所高校设立了硕士点，一所高校设立有博士点。中国秘书史是该专业的核心课程，也是学术性最强的一门课程，所以，其需求量大增。

此外，近年来市场上出现了多种剽窃、抄袭、摘抄、改写我专著的侵权品，这些侵权品抄袭时抄错之处不绝，使我忙于答复学界同行们的咨询，不胜其烦。再版，既维护了本人专著的学术严肃性，也多少是对剽窃行径的抑制吧。

同时，拙作距2007年的首版已过去10余年了，所以，修订本中笔者补入了新史料，依据本人这些年在此领域新的研究心得，作了增补。

中国秘书史并非显学，而是一门冷僻的学问，研究它难度颇

大，是一项十分艰苦的工作，故真正从事其研究者甚少，长期坚持不懈作系统研究者更寡。笔者自感才疏学浅，拙作不足之处难免，因此，热望得到学界的指正和赐教。

杨剑宇

2018年3月

| | |
|--------------------|----|
| 自序 | 1 |
| 第一章 古代秘书官职和秘书工作的界定 | 1 |
| 第一节 “秘书”一词的古今区别 | 1 |
| 第二节 古代秘书官署和官职的界定 | 5 |
| 第二章 中国秘书工作的起源 | 11 |
| 第一节 孕育于部落联盟兴盛时期 | 11 |
| 第二节 萌发于夏朝 | 18 |
| 第三节 形成于殷商 | 21 |
| 第三章 两周时期的秘书工作 | 30 |
| 第一节 秘书机构的形成 | 30 |
| 第二节 秘书官吏 | 37 |
| 第三节 文书档案工作 | 49 |

目 录

| | | | |
|-----|-----------------------|-----|----|
| 08 | 第三节 光复的文书档案工作 | 章四第 | 27 |
| 17 | 第九章 明朝的秘书工作 | 章四第 | 35 |
| 17 | 第一节 秘书机构 | 章一第 | 35 |
| 08 | 第二节 秘书官吏 | 章二第 | 46 |
| 10 | 第三节 文书档案工作 | 章三第 | 47 |
| 011 | 第十章 清朝的秘书工作 | 章五第 | 51 |
| 011 | 第一节 中央秘书机构 | 章一第 | 62 |
| 011 | 第二节 秘书官吏 | 章二第 | 80 |
| 021 | 第三节 文书档案工作 | 章三第 | 89 |
| 132 | 自序 | 章六第 | 1 |
| 08 | 第一节 南京临时政府的秘书工作 | 章一第 | 33 |
| 11 | 第一章 古代秘书官职和秘书工作的界定 | 章二第 | 1 |
| 08 | 第一节 “秘书”一词的古今区别 | 章三第 | 1 |
| 10 | 第二节 古代秘书官署和官职的界定 | 章四第 | 6 |
| 12 | 第十二章 中国共产党建国前的秘书工作(上) | 章七第 | 35 |
| 17 | 第二章 中国秘书工作的起源 | 章八第 | 11 |
| 17 | 第一节 孕育于部落联盟昌盛时期 | 章一第 | 11 |
| 02 | 第二节 萌发于夏朝 | 章二第 | 18 |
| 00 | 第三节 形成于殷商 | 章三第 | 21 |
| 17 | 第三章 两周时期的秘书工作 | 章四第 | 30 |
| 17 | 第一节 秘书机构的形成 | 章八第 | 30 |
| 00 | 第二节 秘书官吏 | 章一第 | 37 |
| 10 | 第三节 文书档案工作 | 章二第 | 49 |

| | | |
|-----|--------------------|-----|
| 第四节 | 西周的社会调查制度 | 69 |
| 第四章 | 秦汉时期的秘书工作 | 74 |
| 第一节 | 秘书机构的确立和演进 | 74 |
| 第二节 | 秘书官吏 | 89 |
| 第三节 | 文书档案工作 | 94 |
| 第五章 | 魏晋南北朝时期的秘书工作 | 110 |
| 第一节 | 秘书机构和官职 | 110 |
| 第二节 | 主官与秘书的关系 | 119 |
| 第三节 | 文书档案工作 | 126 |
| 第六章 | 隋唐时期的秘书工作 | 138 |
| 第一节 | 朝廷秘书机构 | 139 |
| 第二节 | 皇宫秘书机构 | 149 |
| 第三节 | 秘书官吏 | 153 |
| 第四节 | 文书档案工作 | 164 |
| 第七章 | 两宋时期的秘书工作 | 177 |
| 第一节 | 朝廷秘书机构 | 178 |
| 第二节 | 皇宫秘书机构 | 186 |
| 第三节 | 秘书官吏 | 190 |
| 第四节 | 文书档案工作 | 197 |
| 第八章 | 辽金元时期的秘书工作 | 208 |
| 第一节 | 辽金时期的秘书工作 | 209 |
| 第二节 | 元朝的秘书机构和官职 | 215 |

| | |
|-----------------------|-----|
| 第三节 元朝的文书档案工作 | 227 |
| 第九章 明朝的秘书工作 | 234 |
| 第一节 秘书机构 | 235 |
| 第二节 秘书官吏 | 245 |
| 第三节 文书档案工作 | 247 |
| 第十章 清朝的秘书工作 | 261 |
| 第一节 中央秘书机构 | 262 |
| 第二节 秘书官吏 | 280 |
| 第三节 文书档案工作 | 289 |
| 第十一章 近代的秘书工作 | 302 |
| 第一节 南京临时政府的秘书工作 | 303 |
| 第二节 北洋政府的秘书工作 | 318 |
| 第三节 国民政府的秘书工作 | 343 |
| 第十二章 中国共产党建国前的秘书工作(上) | 357 |
| 第一节 党内秘书和秘书机构的出现 | 357 |
| 第二节 中共中央秘书处的扩展 | 364 |
| 第三节 苏维埃政府和红军秘书机构的建立 | 370 |
| 第四节 文书档案工作 | 376 |
| 第十三章 中国共产党建国前的秘书工作(下) | 389 |
| 第一节 中央秘书机构的发展 | 389 |
| 第二节 其他秘书机构的发展 | 395 |
| 第三节 文书档案和保密工作 | 402 |

第十四章 历代秘书工作的经验和鉴戒 412

第一节 秘书机构设置的经验教训 412

第二节 秘书官吏的选拔和管理 425

第三节 历代秘书人员的优良传统 442

第四节 主要秘书业务的经验教训 453

第五节 新中国成立前中国共产党的秘书工作经验 469

主要参考书目 482

第二章 秦汉时期的秘书官制 章一第

第一节 中央与秘书的关系 章二第

第二节 汉代文书工作 章三第

第三章 魏晋南北朝时期的秘书工作 章一第十第

第一节 朝廷秘书机构 章一第

第二节 皇帝秘书机构 章二第

第三节 秘书官制 章三第

第四节 文书档案工作 章四第

第四章 (上) 中国共产党革命战争时期的秘书工作 章二十第

第一节 革命战争时期的秘书工作 章一第

第二节 革命战争时期的秘书工作 章二第

第三节 革命战争时期的秘书工作 章三第

第四节 文书档案工作 章四第

第五章 (下) 中国共产党革命战争时期的秘书工作 章三十第

第一节 革命战争时期的秘书工作 章一第

第二节 革命战争时期的秘书工作 章二第

第三节 革命战争时期的秘书机构和官制 章三第

第一章 古代秘书官职和秘书工作的界定

中国秘书史是研究我国历代秘书工作现象和规律的专门史。界定古代秘书官吏、秘书机构、秘书工作，是秘书史研究的逻辑起点，也就是说，只有对它们作出准确、科学的界定，才能着手中国秘书史的研究。为了有助于读者阅读拙作，兹专列此章，以作导读。

第一节 “秘书”一词的古今区别

一、现代“秘书”一词的来源和含义

“秘书”一词源出于拉丁文“secretarius”，意思是“可靠的职员”。英语中“秘书”一词“secretary”是由拉丁文演化而成，“secret”是“秘密”、“知己”之意。近代，秘书作为一种职位，最早产生于英国克伦威尔资产阶级革命中，克伦威尔聘请汉密尔顿为秘书，帮助自己起草公文、处理文书和日常事务^①。法国

^① C. E. Eckersley, *Essential English* (4), Longman Group Limited London, 1974, p.117.

资产阶级大革命中著名的激进派领袖罗伯斯庇尔也首先聘用了秘书。从此，政府招聘，企业和个人雇用，秘书在欧洲社会迅速风行起来。

现代西方认为“secretary”一词包含三种含义：

第一，指一种职位或职业（job）；

第二，指具有这种职位、从事此一职业的职员（officer）或人员（person）；

第三，指一种高级官员（officer），这一含义也可翻译成书记、大臣，如欧洲中世纪各君主国朝廷中掌管国王印信的掌玺大臣、管理机密文件和宫廷事务的宫廷大臣、内务大臣。现代西方国家一些政府中的部长，亦称“secretary”，如国务秘书。

现代西方国家中，秘书主要指“secretary”中第一、第二种含义，即指一种职位或职业，指具有此职位、从事此职业的职员、人员，包括秘书、书记、干事、负责日常事务的人。所以，在美国的职业分类中，将秘书划入“一般管理、文书、事务”这一职业大类。

我国现代“秘书”一词的概念是从国外引入的。据笔者查考，1905年，孙中山在日本组织同盟会，就先后任命马君武、胡汉民等多人为同盟会总部秘书（亦称书记），可视作首先从海外引进了此一职名。光绪三十二年（公元1906年），端方等大臣奉命考察西洋列国回来后，在上奏中曾提出设立秘书一职，这是国内官方首次引进秘书职名。次年，清安徽巡抚冯煦上奏，请求在官衙中设置主官的辅助人员，以佐理文牍等事务。经皇帝批准后，在巡抚衙门中设立了秘书、助理秘书等职。接着，各省纷纷仿效，总督、巡抚下均设置秘书一职，掌管机密折电、函牍，处理公文等事宜。这是国内官方首次设置秘书职位和使用秘书职名，它成为我国现代秘书职名的直接渊源。自此，“秘书”一词沿用

至今。有学者认为,日本明治维新时期,将 Secretary 翻译为汉字“秘书”,并在政府中设立“秘书官”,这对清末引进秘书职名和官职有直接影响。^①此说有可信之处。

自20世纪80年代初起,我国秘书学研究开始起步,秘书的定义尚有争议,但是,一般认为,秘书是“职务名称之一。协助领导综合情况、研究政策、密切各方面工作联系,办理文书档案、人民来信以及其他日常行政事务和交办事项”^②。

二、古籍中的“秘书”并非秘书

我国几千年间的古籍中,“秘书”一词触目皆是,但是,其含义却与现代大相径庭,经梳理,它有如下四种不同的含义:

第一,指宫禁中的秘藏之书。如:“得汲冢中古文竹书,诏勔撰次之,以为中经,列在秘书。”^③“诏向领校中五经秘书。”^④“与国师公从事出入,校定秘书。”^⑤

第二,指讖纬图录等类书。《说文》:“秘书说曰:日月为易。”段玉裁注:“秘书,谓讳书。”“时睹秘书纬术之奥。”^⑥

第三,指官职名称。始于东汉桓帝时创设秘书监一职,掌管宫中图书经籍。此举使“秘书”一词开始由指物转为指人。此后屡见不鲜,如曹操创立了秘书令这一官职,下配备秘书左丞、秘书右丞,掌管尚书奏事;晋设立的秘书监,秘书丞、秘书郎,从事典籍修撰,或执掌文书图籍,唐朝有秘书令,掌管经、史、子、集。

① 钱志伟:《中国近代“秘书”职名的由来(二)——日本明治维新对中国近代“秘书”职名的影响》,载上海大学《秘书》2017年6月号,第25—28页。

② 《辞海》,上海辞书出版社1999年版,第4706页。

③ 《晋书·荀勖传》。

④ 《汉书·刘向传》。

⑤ 《后汉书·苏竟传》。

⑥ 《后汉书·郑玄传》。

第四，指官署名称。如晋设秘书寺，南朝梁时改称秘书省，领有国史、著作两局，主管国史的编修和著作事务，相当于现代的国家出版局，此后，历代沿置，曾改称“兰台”、“麟台”，明代以后并入翰林院。又如清入关前后，于内三院中设秘书院，掌撰拟与外藩往来书札及敕谕、祭文等，并录各衙门奏疏及词状。

这四种解释中，除了曹操时的秘书令一职和清代的秘书院承担着一些秘书工作之外，其余均基本与秘书工作无关，而历代秘书工作都是由不冠以“秘书”两字的机构和官员承担的。如我国最早从事秘书工作的人员称史官，我国最早的朝廷秘书机构是产生于商末周初的太史寮。这种秘书机构、官员名实相离的现象一直延续到清朝末年。

因此，研究古代秘书工作，不能从古籍中冠有“秘书”两字的物和人上着手，应避免此两字设下的误区，避免望文生义、牵强附会之说。

三、宜从界定古代秘书工作范围着手

既然研究秘书史不能从古代冠有“秘书”两字的物和人上着手，就得首先从界定古代秘书工作范围着手，古代秘书工作和现代秘书工作有其共性，所以，我们应当参照今天的秘书工作的概念和范围来划定古代秘书工作的大致范围。

据上述《辞海》中秘书的定义，我们宜将历代秘书工作的范围划定为：

第一，记录帝王、长官言行、政事，拟制、处理文书，保管档案。文书工作是秘书工作中最早出现，也是最主要的业务，古代的文书工作与档案工作基本混为一体，常由同一机构、官吏担任。因此，文书档案工作是古代秘书工作范围内的重要组成部分。

第二，了解下情、传达命令，起上通下达作用。调查研究，搜集信息，汇报情况，沟通上下是古今秘书共有的职责。如西周秋

官属下的行人，负责巡游各地，常站在交通要道，摇着一种类以铜铃的铜口木舌的乐器，向路人征求反映民情民意的歌谣，向周王汇报，并随时接受天子的咨询，提供民情。又如不少朝代的谒者一职，负责向皇帝通报和传宣皇帝的旨意，这些均属秘书官吏。

第三，接待吏民上访，向皇帝或长官汇报，并向上访者传达处理结果。这一职责类于今天秘书工作中的信访业务。如西周朝廷设有专职信访机构，在朝外置肺石，凡有冤屈者在此石旁站立三天由仕（专职官员）来听取陈述，然后奏告周王，作出处理。自秦至隋，则由宫廷中的公车司马令承担此工作，唐发展为设立匭使院，宋又发展为设立鼓院和检院，专掌受理吏民投书。

第四，处理官衙内日常事务及交办事项。前者包括的内容较多，如接待宾客、安排接见事宜，筹办会议、典礼、保管印信符节等，秦朝起不少朝代地方官衙中的主簿一职，就是协助主官处理日常事务的秘书官吏；处理交办事项者如秦朝的御史，常受命赴各地了解情况，传宣政令。

现代秘书工作还具有参谋、咨询作用。古代秘书工作中除高级秘书官，如唐宋的翰林学士，秦汉三公府中的长史等有权顾问应对，起些参谋、咨询作用以外，人数众多、地位低微的历代一般秘书小吏，只是从事日常具体秘书业务，而无权参与政务。同时，历代都设有许多无实职实权，专事咨询应对、规谏讽喻的散官，如秦汉的博士、谏议大夫、散骑常侍，唐朝的拾遗、补阙等。所以，如将一切参谋、咨询职能都列入古代秘书工作范围，既有生搬硬套之嫌，又易将大批散官划入古代秘书之列，实属牵强。故为学科研究的严谨起见，以不将其列入范围为宜。

至于我国国家机器产生前，在原始部落联盟中产生的事实上的秘书业务，称秘书活动为宜，以和历代政府机构的秘书工作相区别。

第二节 古代秘书官署和官职的界定

一、界定古代秘书官署

根据上述划定的古代秘书工作范围，我们就能对古代的秘书官署、部门作出界定：

凡承担上述范围内全部或部分工作的官署，即为秘书机构或具有秘书性质的机构。承担全部工作的如西周的太史寮，西汉武帝以后的尚书台、宋朝的通进银台司、明朝的通政使司、清朝的南书房、军机处等；承担部分秘书工作的，如西周的肺石，唐朝的匭使院，宋朝的鼓院、检院，明朝专掌保管皇帝印玺的尚宝司等。

值得注意的是，古代秘书机构，尤其是中央政府的秘书机构，存在着“膨胀回位”现象，即弱小的秘书机构总是逐步发展，扩大为有相对决策权、执行权的政务机构，威胁到皇权，皇帝就予以压制、削弱，或解散，重新设立一个听命于他的弱小的秘书机构。

至于历代地方官衙中的秘书部门，则相对较为稳定，如秦代地方官衙中的记室，一直沿置了一千多年，其职责基本上限于收发、处理、拟写文书，是一典型的秘书部门。

二、界定古代秘书官职

根据上述对古代的秘书官署、部门的界定，我们就能对古代的秘书官职作出界定：

第一，承担前述划定的古代秘书工作范围内一项或多项业务的官吏。

第二，他们属于帝王或长官的辅助官吏，一般上无决策之

权，下无指挥之权，只起帝王或长官和下属执行部门之间的中介、纽带作用。这一界定可将有实权的官吏排除于秘书范围之外，避免将大量文官都归入秘书之列。

第三，他们有一定的文化修养，系从事智力型的事务者。秘书官吏属政务官吏，需具有相当的文化知识，古代秘书官吏均从有文才或文才出众者中选任。这一界定，可将专事文书递送的驿卒、伺候皇族生活的太监等排除在秘书官吏之外。

封建帝王由于视天下为一家私产，实行独裁统治，对大臣常疑虑重重，往往宠信身边的宦官，选择一些通文墨者，或派员教他们读书识字后，任用为秘书，授以起草文书、保管档案印玺，处理日常事务的责任，有的更授以代皇帝批答奏章的重任，有的朝代还在皇宫中组建成宦官秘书机构，如明朝皇宫中的文书房、司礼监，分别为皇帝起草诏书、代皇帝批答奏章等。所以，不少朝代都存在着宦官秘书。

几千年的中国古代社会中，由于王朝的更迭，政体的变更，官制的改革，秘书官职的变化纷繁复杂。不同的朝代秘书官职名称不同，同一朝代各帝王在位时的秘书官职名称也不同，甚至同一帝王在位时的秘书官职名称也有变化。归纳起来，大致有三种变化形式：

第一，官职名称不变，而承担的秘书工作的内容和其作用、地位起了变化。如西晋时创设的中书舍人，一直沿至隋唐，都负责起草诏书，是皇帝的亲信近臣，作用重要，地位颇高，为高级秘书官，此后不断演变，到了明朝，中书舍人仅是内阁中缮写正本、抄写副本，事毕须立即离去，不得逗留的秘书小吏，职权和地位大大下降。

第二，官职、名称虽没变，却已经由秘书官吏演变为掌有决策、指挥之权的实职。如宰演变为总揽朝政的丞相。又如南朝